

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粉煤灰处置入围项目合同

签订地点：山东省威海市

合同编号：JTRL2026-6-16-04

委托单位（甲方）

名称：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（包含集团下属各分子公司）

受托方（乙方）

受托方：烟台诚翔建材有限公司、文登市小观水泥有限公司

根据甲方生产运营及环保管理需要，经公开招标确定乙方为入围合作单位，本着合法合规、保障生产、权责清晰、环保达标的原则，依据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兹共同遵守。

一、固体废物处置内容

1. 项目名称：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粉煤灰处置入围项目

2. 服务地点：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市区公司、初村公司、南郊公司、博通公司、文登公司、文登开发区公司厂区及甲方指定场地。

3. 服务内容：乙方负责甲方上述厂区生产产生的粉煤灰的运输、贮存、综合利用、处置、安全及环保管理等全过程处理。

4. 增值服务：乙方出具综合利用评价报告、发票、台账等相关文件，协助甲方办理环保税免税备案并满足免税条件的，可额外享受增值价格。

5. 期限：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7 年 4 月停暖之日止。

6. 其他要求：乙方须确保固废及时清运不得影响甲方正常生产，因甲方设备检修、吹扫产生的固废及库存固废，由乙方一并外运处置，不另行增加费用。

7. 运输要求：运输车辆原则采用密闭罐车或封闭车辆，出场必须清洗轮胎与车身，严密篷盖，严禁遗撒、扬尘，车辆须加装 GPS 并接入甲方监控系统，运输路线提前报备，全程可追溯，甲方场地装车后，运输、处置全过程安全、环保、道路污染、行政处罚等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。

二、处置标准与依据

符合以下现行法律法规及标准，如有更新以最新版本为准：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

《山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》

《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》

《威海市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监督管理办法》

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9-2020）

三、处置方式与场地

乙方须明确粉煤灰的综合利用产品及场地、规范贮存场地，并书面报甲方备案，严禁擅自倾倒、丢弃、遗撒、非法转移。

四、处置管理要求

1. 乙方须按规定建立固废管理台账、过磅单据，每月按期向甲方报送。

2. 运输车辆须报备甲方备案，未报备车辆不得进厂，乙方不得将未处置固废直接转卖；无法及时处置须合规暂存，暂存需满足环保贮存要求。

3. 乙方须配合甲方完成环保备案、无废山东系统填报。

4. 乙方须服从甲方现场调度、安全管理、环保检查，违规须立即整改。

五、履约保证金

乙方在中标缴纳履约保证金后签订入围合同：粉煤灰 8 万元

出现下列情况，甲方全额扣除保证金并追偿损失：

1. 中途退出、未清运影响生产。
2. 环保投诉、媒体曝光、政府处罚损害甲方声誉。
3. 违规倾倒、遗撒、超载、台账造假、拒不服从管理。
4. 经甲方三次书面通知仍未完成清运。

六、价格与结算方式

结算依据：以双方确认的过磅单合计量为准，开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，发票合规后付款。

七、双方责任

（一）甲方责任

1. 负责固废处置统一监督、环保管理、现场检查与考核。
2. 负责厂内装车、厂内道路清扫，提供作业条件。
3. 每月与乙方核对固废产生量、流向、处置量。

（二）乙方责任

1. 具备合法资质、环评批复、排污许可证、处置能力，资料真实有效。

2. 承担运输、贮存、处置全过程安全、环保、交通、环卫、行政处罚等全部责任与费用。

3. 车辆密闭、GPS 在线、车身洁净、服从管理，严禁撒漏、超载、违规倾倒。

4. 负责运输道路保洁、扬尘治理，发生污染立即清理。

5. 按期提交台账、三联单、处置回执、轨迹截图等资料，账实相符。

八、违约责任

1. 因环保政策修订、政府主管部门强制性要求或监管政策变更，

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需终止执行的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，无需向乙方承担任何违约责任、补偿或赔偿责任。

2. 乙方违约，承担全部损失与法律责任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、扣除保证金、列入黑名单。

3. 运输撒漏、扬尘、违规运输，每次支付违约金 1000 元。

4. 违规倾倒、非法转移、台账造假，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，并赔偿全部损失。

5. 拒不配合环保、税务、台账申报，每次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。

6. 乙方违约导致甲方诉讼，承担诉讼费、律师费、保全费等全部维权费用。

九、验收

甲方可随机核查现场、车辆、轨迹、台账，违规可暂停作业并要求整改。

十、争议解决

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，协商不成，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十一、合同生效与其他

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方执三份，乙方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未尽事宜，双方签订补充协议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甲方：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

乙方：烟台诚翔建材有限公司

（牵头企业盖章）：

授权代表签字：

授权代表签字：

乙方：文登市小观水泥有限公司

（联合体利废企业盖章）：

授权代表签字：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